

证券代码：873358

证券简称：康诚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 年 1 月 13 日，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股)	拟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冯建龙	396,000.00	1.5	594,000.00	现金
2	余开洋	40,000.00	1.5	60,000.00	现金
3	张世平	60,000.00	1.5	90,000.00	现金
4	王平	330,000.00	1.5	495,000.00	现金
5	赵武岗	13,500.00	1.5	20,250.00	现金
6	杨丰	13,500.00	1.5	20,250.00	现金

7	彭成	13,500.00	1.5	20,250.00	现金
8	唐树忠	70,000.00	1.5	105,000.00	现金
9	秦勇	150,000.00	1.5	225,000.00	现金
10	李海波	150,000.00	1.5	225,000.00	现金
11	张宜军	30,000.00	1.5	45,000.00	现金
12	冯福建	67,000.00	1.5	100,500.00	现金
13	汪光林	133,000.00	1.5	199,500.00	现金
14	熊义飞	33,500.00	1.5	50,250.00	现金
合计	-	1,500,000.00	-	2,250,000.0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3 年 2 月 16 日
缴款截止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三）认购程序：

2023 年 2 月 16 日（含当日）至 2023 年 3 月 2 日（含当日），认购人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银行账户。

认购人将认购款项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当日，将汇款底单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邮箱地址：kangchengbaojia@kc168.cn），同时需要通过电话方式与公司联系人确认（公司电话：0769-88876877）。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汇款底单，并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一日内，电话通知认购人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营业部
账号	731576780751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对象意向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在汇入款项时，汇款用途应填写“投资款”。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股份认购人名称和认购股份数，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其他注意事项

- 1、公司提醒认购人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汇至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
- 2、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 3、认购对象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与认购对象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对象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对象自行承担；
- 4、对于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缴款银行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给予协调解决；
- 5、认购对象未按时全额将认购款汇入缴款账户的，视同于违约并自动放弃此次认购权。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认购资金到账并完成定向发行验资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认购对象，因此产生的手续费将从退款款项中扣除；
- 6、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余开洋
电话	13649819434
传真	0769-88700676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万江街道拔蛟窝西二横路 9 号 101 室

六、备查文件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3 日